

证券代码：300058

证券简称：蓝色光标

公告编号：2018-090

转债代码：123001

证券简称：蓝标转债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转债代码：123001，转债简称：蓝标转债

调整前转股价：人民币 9.81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9.79 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18 年 7 月 19 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1,4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蓝标转债”，债券代码：“123001”），根据《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蓝标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

二、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 年 7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 年 7 月 19 日。根据相关规则，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182,090,633 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分红 4,500 万元，即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206224 元人民币现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

根据《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蓝标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D=9.81-0.0206224\approx 9.79$$

蓝标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9.7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8 年 7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1日